

第十四章

環境

政府致力改善香港的環境質素。年內的重點工作包括對付空氣污染、落實固體廢物管理政策、改善海港水質、推廣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以及應付氣候變化問題。

香港佔地1 104平方公里，人口約700萬，是全球最大的貿易經濟體系之一。香港地勢多山，只有約263平方公里土地供市民起居作息。因此，在市區發展方面，必須有嚴格的規管。在餘下的土地中，超過500平方公里已劃為“受保護地區”，當中包括郊野公園、特別地區及自然保育地帶。在香港這彈丸之地，稠密的人口、頻繁的經濟活動自然會對環境，特別是空氣質素，構成莫大壓力。此外，珠江三角洲一帶的空氣污染對香港空氣質素的影響，也不容忽視。

環境保護是香港特區政府的重要政策範疇。對付空氣污染、進一步改善維多利亞港水質、透過資源循環以妥善處理都市固體廢物、推廣能源效益，以及進一步加強區域合作，都是政府的首要工作。這些工作對提高市民的生活質素，至為重要。

行政架構

環境保護署隸屬環境局，負責推行整體環境保護工作，包括自然保育。環保署執行環保政策，審核環境規劃和評估結果，執行和檢討環保法例，籌劃和發展污水及固體廢物處置設施，推廣環境管理、審核和報告制度，並致力提高市民的環保意識。環保署除有政府多個部門的專業支援外，還獲得環境諮詢委員會提供意見。委員會有18名成員，全部由行政長官委任，包括來自民間環保組織和商界的成員，也有學者和專業人士。

環境局能源組負責制定能源政策，旨在維持穩定而價格合理的能源供應、提倡節約和安全使用能源，並同時減少在生產和使用能源時對環境的影響。環境局可持續發展科負責在政府內部和社會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概念，並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政府在環境方面的支出預計為185億元，約佔整體公共開支4%。

環保意識

環保署與政府委任的環境運動委員會緊密合作，透過舉辦多項社區活動，推廣廢物減量及回收、節約能源及其他環保措施，以加強公眾的環保意識。環保署設有環境資源及教育中心，方便公眾索取環境資訊。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本港非牟利機構推行教育、研究和其他與環保和自然保育有關的項目，藉以鼓勵市民改變個人行為及生活方式，以保護環境並達到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地形、地質及地貌

香港山巒起伏，峻嶺陡峭。全港最高的山峯是位於新界中部的大帽山，海拔957米。最深的海牀位於蒲台島以北的螺洲門，低於海平面66米。本港的高山主要由火山岩形成，較矮的山丘和低地則大多由花崗岩或沉積岩形成。基岩表面一般為風化岩土層，山坡覆蓋着岩屑崩積層，而沖積層沿着河谷伸展。海牀大部分為海泥所覆蓋，海岸及離岸海槽則被海沙覆蓋。

本港年代最久遠的外露岩石為沉積岩，大約於四億年前由河流沉積物堆積而成。新界中、西部的石灰岩(即現今的大理岩)及粉砂岩，在3.5億至2.9億年前於淺海堆積。在1.7億至1.4億年前，多個火山中心猛烈爆發，產生厚厚的火山灰地層。位於香港東南部中心的糧船灣超級火山發生大噴發後，火山活動隨之停止。其後，地殼抬升和侵蝕作用令超級火山的剖面外露，頂部在西貢，而火山底下的岩漿庫則在九龍及港島北部。平洲上較年輕的岩層，是約在5 000萬年前沙漠邊緣一個湖泊的沉積物。

新界的東北部展現香港最完整的沉積地層，包括了約四億年前泥盆紀形成的砂岩和礫岩，以至僅有5 000萬年歷史的古近紀粉砂岩。

香港雖是彈丸之地，仍擁有豐富的地質及海岸地貌，包括海蝕崖、海蝕穴、海蝕拱、海蝕隙、連島沙洲、波築台、海蝕柱、海蝕龕、吹穴等。

世界其他地方的六角形火山岩柱大多由基性玄武質熔岩構成，但香港西貢一帶岩柱為含硅質較高的酸性流紋質火山岩。除了成分獨特外，岩柱所佔範圍逾100平方公里，平均直徑1.2米，可謂罕見。

香港地質調查組出版了15幅比例為1:20 000的地質圖和六本相關的地質圖說明書。此外，該組又出版了兩本新的地質報告，以及一套比例為1:100 000的中英對照地質圖及專題地圖，以深入淺出的方式，綜合介紹香港的地質。香港的地質資料已上載土木工程拓展署網頁。

植物

香港位於東南亞熱帶植物分布區的北面邊緣，植物種類和結構與廣東省類似。香港面積雖小，但維管束植物品種豐富，約達3 300種，其中原生的佔2 100種。

香港目前主要的植被類型包括樹林、灌叢和草地。

在陡峭深谷或鄉郊傳統村落背後，仍可看到昔日森林的殘迹。這些林木得以保存，是由於深谷地勢險峻而保持濕潤，又或是基於傳統文化理由而受到保護。

經持續推行植林及自然保育措施，以往屬不毛之地的山坡，現已成為茂密的樹林。林地除可綠化和美化郊野外，更是野生生物的重要棲息地，對防止集水區土壤受到侵蝕亦十分重要。

陸上動物

香港的氣候和地理環境為各種各樣的動物提供不同的棲息地。現時，本港約有520種鳥類、超過50種哺乳類動物、逾100種兩棲和爬行動物、236種蝴蝶，以及117種蜻蜓。

香港除了擁有多種不同的陸上動物之外，還有不少本港特有品種，例如盧氏小樹蛙、香港雙足蜥、賽芳閩春蜓、香港纖春蜓、香港曲翅螢等。此外，本港不時亦會發現新品種。全球性瀕危或受威脅品種，如三線閉殼龜、黃胸鷓、短腳角蟾、綠海龜、穿山甲等，也可在本港找到。

米埔沼澤是本港最重要的野生動物保育地點之一。根據《拉姆薩爾公約》，米埔沼澤及內前海灣一帶已列為“國際重要濕地”。這片濕地面積約1 500公頃，有潮間帶泥灘、魚塘、沼澤、蘆葦叢和矮紅樹，適宜候鳥和留鳥棲息，對水鳥尤為合適。區內鳥類約有390種，其中如黑臉琵鷺、青頭潛鴨、小青腳鵝和勺嘴鵝等36種鳥類，更屬全球受威脅物種。漁農自然護理署在該處推行濕地護理及管理計劃，以保存該處的生態價值。

古老鄉村和廟宇附近的傳統風水樹林及次生林，是許多林鳥的重要棲息地。在林地發現的雀鳥有各類鶯、鶇、鳩、鵲、鵝和山雀。

九龍水塘附近有猴羣聚居，估計猴羣先祖約於二十世紀初被人放生而逐漸在該處聚居和繁衍。這些猴子大部分為獼猴，亦有少量獼猴和長尾獼猴這兩類猴子的混種。有部分猴子遷徙至城門水塘及大埔滘的林區。政府禁止市民餵飼猴子，目的是使猴子返回郊野覓食。

其他哺乳類動物如赤麂及野豬在郊區十分常見，而豹貓、鼬獾和果子狸則較少見。另外，蝙蝠如大蹄蝠、小蹄蝠及中華菊頭蝠可在洞穴和引水隧道內找到。稀有的品種如歐亞水獺、食蟹獾及穿山甲等也偶有發現。

香港有超過100種兩棲和爬行動物。兩棲動物有24種，其中香港湍蛙、香港蠟螈及盧氏小樹蛙屬於《野生動物保護條例》下的受保護品種。香港52種蛇類中，大部分屬無毒，毒蛇咬人的個案非常罕見。在本港找到的十種原生龜鱉類中，綠海龜是唯一在本地繁殖的海龜品種，別具保育價值。

海洋動物

香港的亞熱帶海洋環境適合熱帶和溫帶氣候的動物生長。本港水域的魚類、甲殼類、軟體動物及其他海洋生物品種繁多，其中至少有150種具有漁業價值。香港位於珠江河口的東面。珠江流出的淡水主要流入香港西面水域，東面水域則以海洋特性為主，受珠江河水的影響甚微。這種特別的水文狀況，令香港有多種多樣的海洋生物。

香港雖然靠近石珊瑚生長地帶的北面邊緣，但仍有84種石珊瑚在境內生長，根據國際標準，品種可算繁多。此外，多種海魚也在本港水域繁殖。東面水域常見的魚類有紅魷，是本港水域常出沒的數種魷魚之一。早春時分，大鵬灣沿岸可見大量魷魚魚苗。

兩種海洋哺乳類動物全年在本港水域出沒，其中較多人認識的是印度太平洋駝背豚，俗稱中華白海豚，另一種是江豚。中華白海豚喜愛河口環境，在香港西面水域棲息。江豚則在以海洋特性為主的東面及南面水域棲息。

為加強保護近岸海洋資源，漁護署設置人工魚礁，以增加漁業資源及生物品種。在存護具有特別生態和自然保育價值的海域方面，海岸公園計劃發揮重要作用。

受保護地區

香港約有四成的土地被劃作郊野公園和特別地區，作保育和康樂用途。現時，本港共有24個郊野公園和22個特別地區，佔地約44 300公頃，內有景色宜人的山崗、林地、水塘、島嶼、迂迴曲折的海岸線、沼澤和高地。所有郊野公園和特別地區都受到悉心保護，以確保自然生態得到保育，教育工作和科學研究得以進行。

當局的管理職責包括保護林地和植物免受山火摧毀、管制土地發展、種植樹木、優化林地、收集垃圾、提供教育和康樂設施，以及加深市民對郊野地區的認識。

本港有四個海岸公園和一個海岸保護區，總面積達2 430公頃，範圍包括沿岸風景優美的地區、海上景點和重要的生物棲息地。海岸保護區專門作自然保育、教育和科學研究用

途。當局以許可證制度限制海岸公園範圍內的捕魚活動，而海岸保護區則完全禁止捕魚。此外，當局為學生和市民舉辦多項宣傳教育活動。

除了設立以上的受保護地區外，政府也物色和劃定“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例如一些具備特殊地質特徵的地點、稀有動植物的自然生長和棲息地等，並通過嚴格的土地用途規劃和土地發展限制，保護這些地點。目前有67個地點列入“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的登記冊。

法例與自然保育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是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除了負責保護海陸生態資源外，還負責執行自然保育法例。

《林區及郊區條例》確保香港的樹木和植物普遍受到保護，其附屬法例《林務規例》又禁止售賣和管有某些美麗植物，包括本地品種的茶花、木蘭、蘭花、杜鵑、吊鐘等，以阻遏非法採摘這些植物的行為。

《野生動物保護條例》嚴禁故意干擾、狩獵、管有、售賣或出口本港的受保護野生動物。條例又禁止市民擅自進入三個被列為“限制地區”的重要野生動物棲息地：米埔沼澤區、鹽灶下鷺鳥林及南丫島深灣的綠海龜產卵海灘。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就進口、出口、再出口、從公海引進或管有瀕危物種作出規管，以防止有關物種遭過度捕捉或採伐。

《郊野公園條例》就郊野公園和特別地區的劃定、管制和管理事宜作出規定。這些地區可作自然保育、教育和科學研究用途。郊野公園也可作不損環境的康樂和旅遊用途。

《海岸公園條例》就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的劃定、保護和管理事宜作出規定。這些區域可作自然保育、教育和科學研究用途。海岸公園內可進行不損環境的康樂活動，例如游泳、潛水等。

《漁業保護條例》規管捕魚方法和防止進行破壞性的捕魚活動，例如使用炸藥或有毒物質捕魚。

《基因改造生物(管制釋出)條例》規管向環境釋出基因改造生物及該等生物的進出口，目的是保護本地生物多樣性，使其免受擬向環境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例如進行耕作或為科學研究而進行的田間試驗時所釋出的基因改造生物)可能帶來的潛在不利影響。

氣候

香港屬亞熱帶氣候。一、二月較多雲，間中天氣寒冷。三、四月較和暖、潮濕和有霧。五月至八月天氣炎熱潮濕，間中有大雨和雷暴。熱帶氣旋通常在六月至十月影響香港，為本港帶來狂風大雨。十一月和十二月普遍天晴乾燥，天氣清涼，早晚有時會較冷。

二零一三年天氣概況

二零一三年，本港整體氣溫接近正常。首三個月的天氣顯著較正常溫暖。二月至三月的平均溫度較正常高約兩度，是有記錄以來同期的第五高溫。然而，年初較暖的天氣隨後被四月、七月及十二月較涼的天氣抵銷，月平均氣溫較正常低一至兩度。

二零一三年不只多雨，雷暴也較多。全年總雨量較正常多約19%，共有53天有雷暴，是自一九四七年以來的最高紀錄。一道低壓槽於五月二十二日為香港帶來滂沱大雨及強雷暴，天文台需要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全年以十月最為乾燥，該月的平均相對濕度為66%，是自一九六一年以來十月份第三低的濕度。

年內，天文台共發出七次熱帶氣旋警告信號。超強颱風尤特及天兔分別於八月及九月影響香港，天文台曾發出八號烈風或暴風信號。其後，強颱風羅莎襲港，天文台發出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這是自二零零六年以來首個在十一月發出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氣候變化

政府非常重視應對氣候變化的工作，並已在不同領域開展減緩和適應措施，以應付這項全球性挑戰。有關措施包括改用更清潔的燃料發電、提升能源效益(特別是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探索可再生能源和轉廢為能的潛力、發展高效和環保的公共運輸系統，以及加深公眾對氣候變化問題的認識。

二零一三年，政府已為約60幢政府建築物及公共設施進行能源暨碳排放審計，當中包括室內街市、泳池、體育館、學校等，以研訂更多減碳措施。同時，政府亦建立了碳足跡資料庫，為上市公司提供專屬網站，鼓勵公司向公眾披露碳審計的結果，並分享碳管理經驗。

在區域合作方面，粵港應對氣候變化聯絡協調小組於七月在香港召開第二次會議，並就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合作計劃達成共識。

能源

氣體燃料

煤氣和石油氣是香港家庭以至工商業使用的主要氣體燃料。石油氣也是差不多所有的士和超過六成半公共小巴使用的燃料，而天然氣則用於發電和生產煤氣。本港約有178萬個

使用煤氣及49萬個使用石油氣的住宅及工商業用戶。以熱值計算，煤氣及石油氣分別佔這類用戶氣體燃料總用量的86.8%和13.2%。

煤氣在位於大埔和馬頭角的兩座廠房生產，每天產量分別為960萬立方米及260萬立方米，經總長約3 500公里的管道，輸送給用戶。

本港使用的石油氣從海路輸入，先儲存於青衣的五個石油氣庫，然後輸送給用戶，包括63個為石油氣車輛而設的加氣站。

天然氣從內地經海底管道輸送至龍鼓灘、青山和南丫島發電廠作發電之用，並輸送至大埔廠房生產煤氣。

《氣體安全條例》管制氣體燃料的進口、生產、儲存、運輸、供應和使用。所有氣體供應公司、氣體裝置技工及氣體工程承辦商，都必須向氣體安全監督(即機電工程署署長)註冊。

電力供應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供電給香港島及鄰近的鴨脷洲和南丫島；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則供電給九龍和新界，包括大嶼山和多個離島。兩家電力公司供應的電力是50赫茲交流電，供電電壓是220伏特單相及380伏特三相。

兩家電力公司都是私營，由投資者擁有。政府通過互相同意的管制計劃協議，規管這兩家公司。協議規定電力公司須就發展計劃的某些方面，包括預測的基本電費水平，向政府申請批准。協議沒有授予兩家公司任何專有權利，也沒有給予專營權。此外，協議並沒有指定任何一家公司的供電地區，也不禁止新的供電商進入市場。現時的協議為期十年，到二零一八年屆滿。政府可在考慮當時的市場情況後，選擇把協議續期五年，即直至二零二三年為止。

電力公司的准許回報率為公司固定資產平均淨值的9.99%。上述協議確保市民可繼續享用穩定、安全、高效率而價格合理的電力供應。現行的協議將於二零一八年屆滿。根據協議，政府對供電規管框架實施任何更改前，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是否有新的可靠而環保的供電來源、安全、可靠性、效益以及是否符合社會在環境和經濟方面的需要等。政府將於二零一六年前就電力供應規管框架，與電力公司商討市場是否已準備妥當，以及日後或有的改變和過渡問題。

港燈南丫島發電廠現時的總發電量是3 757兆瓦。青山發電有限公司利用龍鼓灘發電廠(2 500兆瓦)、青山發電廠(4 108兆瓦)及竹篙灣發電廠(300兆瓦)向中電提供電力。

中電與港燈各自擁有輸配電網。兩個電網由跨海電纜連接。聯網系統除可提供緊急電力支援外，還可讓兩家電力公司合用部分發電儲備。聯網電纜目前的總輸電量為720兆伏安。

中電的輸電系統也和廣東省的電網相連，使中電可向廣東省輸出電力，也可從廣東省輸入電力。中電售予廣東省的電力來自現有的備用發電容量，並受到該公司與香港特區政府簽訂的協議所規管。根據協議，中電用戶享有優先獲供電的權利和八成售電利潤。同時，中電從位於大亞灣的廣東核電站(設有兩座984兆瓦壓水式反應堆)購買其生產的約七成電力，以應付供電地區部分較長遠的用電需求。

根據香港特區政府與國家能源局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簽署的諒解備忘錄，中央人民政府支持中國廣東核電公司在原有協議基礎上，續簽20年供電協議。二零零九年九月，香港特區政府批准中電把大亞灣核電站供電合約的年期，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起延長20年，供電量將不低於現有水平。此外，“香港支線”設施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啓用，以配合使用來自內地“西氣東輸”二線管道的天然氣。

中電也有權使用位於從化的廣州抽水蓄能電站第一期發電量1 200兆瓦的一半。青山發電有限公司的電力系統和廣東核電站，在非用電高峯時間會發電至抽水蓄能電站儲能，而抽水蓄能電站則會在用電高峯時間提供水力發電，以應付本港的電力需求。

《電力條例》之下訂有多條規例，就電業承辦商的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和合資格人士的註冊、電力線路安全、家居電氣產品安全，以及防止供電電纜遭受第三者損壞等事宜，作出規管。

能源效益

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有密切關係。提升能源效益，有助解決日益受關注的氣候變化和全球暖化問題。二零一一年，本港在最終用途層面的能源消耗總量為278 618太焦耳，當中商業、住宅、工業及運輸業分別佔42%、21%、5%和32%。機電工程署的能源效益事務處推行一系列提倡節約能源的計劃和措施，包括多項自願參與的能源效益標籤及註冊計劃、推廣廣泛使用水冷式空調系統和有效的能源管理方法等。

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要求在本港供應的訂明產品須附有能源標籤，讓消費者知悉有關產品的能源效益表現。計劃現時涵蓋的產品為空調機、冷凍器具、緊湊型熒光燈(慳電膽)、洗衣機和抽濕機。

建築物用電約佔總用電量的90%，故此，提升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有助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政府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全面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強制新建及現有樓宇遵守《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以提升建築物的能源效益。

政府在啟德發展區設立了區域供冷系統，向區內非住宅樓宇供應冷水，作空調之用。區域供冷系統是具能源效益的空調系統，與傳統氣冷式空調系統比較，可節省約35%的用電量。項目第I期已經完成，而第II期及第III期(組合甲)的工程已經展開，目前區域供冷系統的冷水已供啟德發展區首批用家使用，包括啟德郵輪碼頭大樓及晴朗商場。

政府明白在香港推廣可再生能源的重要性，而香港兩家電力公司以清潔能源發電的試驗計劃都取得進展。港燈設於南丫島的風力發電機自二零零六年起運作。中電在西貢伙頭墳洲(又稱晨曦島)以商業形式運作的第二期太陽能光伏系統於二零一三年啟用。港燈設於南丫島發電廠的薄膜太陽能光伏系統的擴建工程亦於二零一三年完成。兩家公司均計劃在香港水域建設離岸風力發電場，現正進行可行性研究。

可持續發展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行政長官委任，負責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九月，委員會開始就如何在香港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問題，收集市民和持份者的意見，然後再向政府提出適當的建議。

委員會邀請機構及個別人士申請基金的撥款，用以進行與可持續發展有關的工作。自二零零三年以來，委員會已接受了11輪申請。在首十輪申請中，基金共批准57個項目，撥款總額超過5,600萬元。至今有42個項目已經完成。

政府自二零零一年起實施可持續發展評估制度，藉以把可持續發展的原則融入決策過程之中。該制度由可持續發展科負責推行。各決策局和部門須為轄下的主要措施及重大計劃進行可持續發展評估，並在提交政策委員會和行政會議的文件中，解釋有關措施及計劃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影響。

法例與環境保護

環境保護的條例共有十條，即《廢物處置條例》、《水污染管制條例》、《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噪音管制條例》、《保護臭氧層條例》、《海上傾倒物料條例》、《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產品環保責任條例》及《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

政府採用一系列環境質素指標，務求保障市民健康和保護自然生態系統。利用這些指標限制污染物排放，可達到保育目的而耗費不高，同時又盡量善用自然環境的能力來吸納污染物，把廢物循環再造。

環保署又與建造業、飲食業、汽車維修業和物業管理業等不同行業合作，推廣有利環保的作業方式，並呼籲各行業遵守環保規例。環保署設立了行業環保支援中心，為各行業提供有關環保法規、防止污染和環境管理的最新資料及意見。

二零一三年，環保署督察在全港不同地點進行了超過58 600次巡查，執行空氣、噪音、廢物和水污染等方面的管制工作，並處理有關污染的投訴。檢控個案有424宗，罰款總額約410萬元。

《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及《關於在國際貿易中對某些危險化學品和農藥採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約》均適用於香港。香港法例《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透過許可證制度，全面規管進口、出口、製造和使用非除害劑有毒化學品，包括受上述兩條公約規管的有毒化學品。

防止污染

政府在政策規劃和擬訂工程項目時都加入環境評估程序。凡呈交行政會議而涉及環境問題的發展或政策建議，以及送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屬下工務小組委員會審閱的工程計劃，都必須包括環境影響評估。

《環境影響評估條例》

《環境影響評估條例》訂明一個公開和有系統的架構，用以評估指定工程項目對環境的影響，並在有需要時擬訂緩解措施。此外，環保署一直推動公眾持續參與環評過程。由條例實施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有181份環評報告獲得接納。

環境監察及審核

環境監察及審核旨在核證發展工程規劃階段所作的各項假設和監察緩解措施的成效，從而確保每項工程都能達到環境影響評估所承諾的環保成效。二零一三年，環保署處理了111項大型工程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根據環境許可證上所列的規定，這些工程項目必須在互聯網上設立專用網站，公布進行環境監察及審核所得的數據和結果。

土地用途規劃

大型的土地用途規劃研究，須進行策略性環境評估，以便把環境因素納入土地用途的規劃。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在進行市區發展或重建項目的工程技術可行性研究時，如研究範圍超逾20公頃或涉及的人口逾十萬，必須同時進行環境影響評估。這類環境評估是規劃研究的重要環節，有助找出主要的環境問題和可行的緩解措施，以便納入土地用途圖則。

環境管理和可持續發展

政府通過環保經理計劃、環境審核、環境管理系統和環保工作報告等方式，向本港公營和私營機構推廣環境管理。目前各決策局和部門都委任了環保經理，就所屬的決策局或部門的環保表現發表周年工作報告。政府全力支持《清新空氣約章》，以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由二零零七年起，所有決策局和部門都會在合適的情況下，在周年環保工作報告中闡述如何落實約章的原則。為了向私營機構加強推廣環保工作報告，環保署設有專用網頁，讓本港上市公司分享在環保和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資料。

鄉郊污水排放設施

新界鄉郊地區的污水排放設施持續改善。二零一三年，政府擬訂計劃，進一步投放資源，進行公共污水渠工程項目，把鄉郊村落和其他未有污水系統地區的住宅污水排往污水處理廠。政府更推行貸款及補助計劃，合資格的戶主可申請貸款或補助，把家居污水管接駁到公共污水渠。

空氣污染

環境局於三月發表《香港清新空氣藍圖》，向市民闡述香港在空氣質素方面所面對的挑戰。該藍圖簡介有關政策、措施和計劃，以應付由海陸交通、發電廠和工業程序帶來的空氣污染問題，並概述粵港兩地在處理區域污染問題上的合作措施，共同改善空氣質素，建立一個更健康的居住環境。

《2013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於七月制定。條例訂明，新的空氣質素指標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新空氣質素指標以世界衛生組織空氣質素指引的目標為基準，並與歐洲聯盟及美國採納的標準大致相若。條例規定空氣質素指標每五年最少檢討一次。

政府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推出一個以健康風險為本的新“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系統，以取代“空氣污染指數”系統。“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顯示空氣污染所引致的公共健康風險，並在嚴重空氣污染情況出現之前預先作出警告，提醒市民(尤其是特別易受空氣污染影響的人士，例如兒童、長者及心臟病或呼吸系統疾病患者)採取預防措施。

政府一直針對不同的排放源採取管制措施。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一年間，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量下降了23%至61%。

環保署根據《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及其附屬規例實施多項管制，包括規定一些大型工業設施必須領有牌照，而且特別管制燃料質素、火爐和煙囪的安裝、黑煙排放、露天焚燒、建築工程產生的塵埃、油站散發的污染物、乾洗設施排放的全氯乙烯、印刷機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排放、指定產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等。《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也禁止進

口和售賣危害性較高的石棉產品，即鐵石棉和青石棉。此外，任何人如欲拆卸石棉物料，都必須僱用註冊專業人士，並向環保署提交石棉調查報告及計劃書。

發電廠是主要排放源之一。為改善本地和區域空氣質素，政府先後於二零零八年、二零一零年和二零一二年發出三份技術備忘錄，逐步收緊電力行業由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七年起的排放總量上限。二零一七年起三種主要污染物的排放總量上限將比二零一零年的水平下降39%至59%不等。

二零一三年，環保署處理了約12 300宗空氣污染投訴，並發出約310份法定通知書，指令違例者消減空氣污染。

陸路運輸

車輛廢氣是路邊空氣污染的主要源頭。政府的政策是在可行範圍內，就汽車燃料和車輛廢氣排放訂定最嚴格的標準。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三年間，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可吸入懸浮粒子、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濃度，分別減少了37%、59%和29%。由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所有新登記車輛均須符合歐盟五期的廢氣排放標準。同時，由於柴油車輛較汽油車輛排放更多氮氧化物，而氮氧化物是煙霧問題的主要成因，政府規定新登記的柴油私家車必須符合與汽油私家車排放標準相若的標準。為鼓勵業界供應和使用歐盟五期柴油，政府由二零零八年七月起全面豁免歐盟五期柴油的燃油稅。政府亦於二零一零年收緊車用柴油和無鉛汽油的標準至歐盟五期規格，並對車用生化柴油的質素實施法定規管。

目前，本港差不多所有的士和超過六成半的公共小巴都使用石油氣。為鼓勵使用低排放及燃料效率高的環保車輛，新登記環保車輛的車主可獲汽車首次登記稅寬減。鼓勵車主盡早以新車取代歐盟前期及一期柴油商業車輛的資助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完結，政府繼而在二零一零年七月再推出為歐盟二期柴油商業車輛而設的類似計劃，為期36個月。政府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設立三億元的“綠色運輸試驗基金”，資助公共運輸業界、貨車車主和非牟利機構試驗綠色創新運輸技術。

為推動車主選用電動車輛，政府豁免電動車輛的首次登記稅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多款不同類型的電動車相繼在本港市場推出，而全港亦已設有約1 000個標準充電站及10個快速充電站，供市民使用。

政府對排放黑煙的柴油車輛實施嚴格管制。這些車輛必須通過底盤式功率機煙霧測試，以確定問題已經糾正。二零一三年，被舉報排放黑煙的車輛有7 431輛，較一九九九年減少約八成。

除了推廣使用更環保的車輛和燃料外，推動市民選用不會造成路邊空氣污染的集體運輸系統同樣重要。政府的運輸政策以發展鐵路為優先，並鼓勵在可行情況下引進創新的運輸系統。

海上運輸

船舶已成為香港最大的空氣污染排放源。為管制船舶排放，政府實施多項措施，包括實施《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附件VI的規定和提升船用燃料質素。政府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推出為期三年的港口設施及燈標費寬減計劃，鼓勵遠洋船隻泊岸時使用較清潔燃料；而環保署更計劃由二零一五年起，把遠洋船隻泊岸時使用較清潔燃料列為法定要求。環保署正擬訂法例，把船用輕柴油的含硫量上限定為0.05%，即現時水平的十分之一。

室內空氣質素

為向公眾推廣維持室內空氣質素良好的重要性，政府實施室內空氣質素管理計劃。這項管理計劃包括一個自願參與的辦公室及公眾場所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目的是對良好的室內空氣質素管理措施予以表揚，並鼓勵樓宇／處所的業主或物業管理公司設法提升室內空氣質素。

保護臭氧層

管制消耗臭氧層物質的《蒙特利爾議定書》適用於香港。《保護臭氧層條例》禁止這些物質（除氟氯烴外）在本港生產和進口供本地使用。目前，本港對氟氯烴的進口實施配額管制，以期在二零二零年或之前全面禁止這類物質進口。

噪音

道路交通噪音

根據現行政策，工程倡議者在規劃新道路時，須評估交通噪音的影響，並且提供所需的直接緩解措施，以確保易受影響的地方的噪音不會超出可接受水平。如果直接措施不足以解決噪音問題，便須採取間接的噪音緩解措施。

為解決現有道路的交通噪音問題，政府在工務計劃下，分期為有噪音問題的路段加設隔音屏障。所有高速公路（時速限制為每小時70公里或以上）都盡可能鋪上低噪音物料。此外，政府正進行一項試驗計劃，為地區性道路鋪設低噪音物料。

自二零零二年起，法例規定所有新登記車輛必須符合最新的國際噪音管制標準，以防止車輛發出過量噪音。

鐵路噪音

自二十世紀九十年代初開始，香港的鐵路公司已推行多種消減噪音計劃，以解決鐵路沿線的噪音問題，至今約有11萬名受鐵路噪音影響的居民受惠。新鐵路項目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以確保項目所引致的噪音問題得到恰當處理。

飛機噪音

在香港國際機場航道附近居住的居民所承受的飛機噪音水平，幾乎都不超出規劃標準，但飛機噪音滋擾仍備受關注，尤其是在晚間及凌晨時分。政府會繼續研究所有消減飛機噪音的可行措施。

工商業活動的噪音

政府藉發出消減噪音通知書，管制工商業活動所產生的噪音。環保署會向發出過量噪音的處所業主／佔用人發出消減噪音通知書，指令他們在指定期限內消減噪音。

建築噪音

政府通過簽發建築噪音許可證，管制一般建築工程在每日晚上七時至早上七時及公眾假期全日發出的噪音。建築設備的使用受到嚴格限制，在樓宇林立的地區亦禁止進行嘈吵的人手作業。撞擊式打樁工程不得在晚間及公眾假期進行，即使在非公眾假期的日間進行，也須領有許可證。政府已取締發出高噪音的柴油、蒸氣和氣動打樁機。現行法例也規定，建築用的手提撞擊式破碎機及空氣壓縮機必須符合嚴格的噪音標準，並須在使用前取得噪音標籤。

為遏止屢次違反工商業和建築噪音法例的情況，《噪音管制條例》規定，法人團體的高層管理人員須為所屬法人團體屢次違例負上法律責任。

環保署實施了優質機動設備制度，以推廣使用更環保的建築設備，並使建築噪音許可證的申請過程更為便捷。

防盜警報器及鄰里噪音

有關防盜警報器的投訴，以及住宅樓宇和公眾地方鄰里噪音的投訴，都由警方處理。

水質及污水收集系統

隨着城市不斷發展和人口增長，水質污染問題如不加以管制，便會日趨嚴重。過往由於沒有適當設施處理維多利亞港周圍較舊市區所排放的大部分污水，以致維港水質欠佳。不過，自從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系統在二零零一年年底啓用後，維港水質已顯著改善。政府現正進行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工程，以便收集和妥善處理維港內剩餘的25%污水。

此外，針對污染源頭而採取的管制措施也漸見成效，河溪水質已有改善。評為水質“良好”或“極佳”的河溪比率，由一九八六年的34%升至二零一三年的87%；列入“惡劣”或“極劣”級別的河溪，則由一九八六年的45%降至二零一三年的6%，當中沒有河溪被列入“極劣”級別。

海水水質指標是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訂立，並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逐步應用於本港的十個水質管制區。政府於二零零八年開展了一項研究，旨在根據本港的情況、外國的最佳作業方法和科學的進展，檢討現有的水質指標，並就指標的任何修訂建議，評估其技術可行性及潛在的社會經濟影響。政府於二零零九年就研究的事項和檢討方法徵詢公眾及持份者的意見，而第二階段公眾諮詢會待顧問擬訂修訂水質指標的建議後進行。

污水處理與處置

目前，本港93%人口使用公共污水排放系統，每日約收集280萬立方米污水。收集到的污水約七成曾經化學或更高級別的處理，然後才排放。

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系統收集九龍、荃灣、葵青、將軍澳及港島東北部市區的污水，經由深層污水隧道網絡，送往昂船洲污水處理廠處理。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工程包括擴大深層污水隧道系統，把港島其餘地區未經處理的污水送往昂船洲污水處理廠。政府還會擴建該污水處理廠，把整個淨化海港計劃覆蓋範圍內的污水，集中進行化學處理。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工程已於二零零九年展開，主要工程會在二零一四年完工。自從前期消毒設施於二零一零年投入運作後，維港西部及荃灣區泳灘水質得到改善。同時，荃灣區泳灘腹地的住宅在地區污水渠系統建成後，陸續接駁到污水渠系統，使七個已關閉泳灘的水質全部改善，並符合游泳的有關水質指標。政府正研究進一步提升維港水質的措施。

有關淨化海港計劃的詳細資料，載於“海港清潔 你我得益”網頁(www.cleanharbour.gov.hk)。

除了淨化海港計劃的開支外，政府自一九九一年以來為其他污水收集系統使用的款項高達250億元，而未來五年這方面的開支將為170億元，其中包括郊區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的開支。《水污染管制(排污設備)規例》授權環保署指令業主把廢水排入新建的公共污水渠。自該規例在一九九五年實施以來，約7 400間村屋已經接駁到公共污水渠。

排污收費

所有把污水排入公共污水渠的用水戶，均須根據《污水處理服務條例》繳付基本排污費。此外，27個工商行業由於排出污水的污染程度較住宅污水高，因此須繳付工商業污水附

加費，以反映處理這些污水所需的額外成本。徵收這些費用的目的，是支付污水收集、處理和排放設施的營運與維修開支，而這些設施的建設費用則由政府支付。

根據污染者自付的原則，政府自二零零七年起在十年內逐步增加住宅排污費。住宅用戶的平均排污費會由二零零七年的每月11元，在十年內遞增至每月27元。

禽畜廢物污染

《廢物處置條例》禁止在新市鎮和易受污染影響的地區飼養禽畜。在准許飼養禽畜的地區，所有飼養場都必須裝設適當的廢物處理系統。政府提供免費禽畜廢物收集服務，在二零一三年收集的禽畜廢物約有21 500公噸。

從環保角度來看，在都市化的香港飼養禽畜，長遠而言，並非可持續的做法。為解決這個問題，政府分別在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推出屬自願性質的退還牌照計劃，透過發放特惠補助金，鼓勵家禽和豬隻農戶結束飼養禽畜的業務。這些計劃令禽畜飼養場的數目減少，並且減低環境污染。二零零八年，政府推出家禽農場結業特惠補助金計劃，進一步減少家禽飼養場的數目。

泳灘

為保障泳客的健康，政府採用嚴格的水質標準監測泳灘水質。這套標準是以大腸桿菌的含量，來評估海水受糞便污染的程度。下表列入“良好”和“一般”級別的泳灘，都符合政府所定適宜游泳的水質指標。二零一三年，全港所有泳灘均符合水質指標。

泳灘水質 級別	在泳季中每100 毫升海水含大腸 桿菌幾何平均數	每1 000名泳客中 感染輕微疾病 的個案	二零一三年 泳灘數目
良好	24或以下	沒有	24
一般	25至180	10或以下	17
欠佳	181至610	11至15	0
極差	610以上	15以上	0

此外，政府通過環保署的網站、電話熱線及每星期發出的新聞公報，公布所有開放泳灘最新的水質等級。

廢物管理

減少廢物

為了應付迫在眉睫的廢物問題，政府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發表《香港資源循環藍圖 2013-2022》，擬訂未來十年廢物管理的策略、政策和計劃，包括(i)減廢政策及法例，以推動市民改變行為，達到源頭減廢；(ii)目標明確的全港減廢運動，以提高市民的環保意識並鼓勵公眾參與；以及(iii)優化與廢物相關的基建。《藍圖》的目標，是在二零一七年或之前，把香港都市固體廢物的人均棄置量由每日1.27公斤減至1公斤或以下；並在二零二二年或之前，進一步減至0.8公斤或以下。

減少和回收廢物一向是廢物管理的重要一環。每年，有大量廢料在本地回收後輸往外地循環再造，其中塑料、紙張和金屬是主要出口作循環再造的物料，佔廢料總回收量超過九成。為推動本地回收業的發展，政府在屯門第38區設立環保園，佔地20公頃，專供回收業使用。環保園內已有14幅土地租予回收業界。

政府在全港推行廢物源頭分類計劃，覆蓋超過全港八成人口。為進一步推廣減廢回收，並為一些商業價值低的回收物料提供出路，政府在二零一一年建立社區回收網絡。此外，政府亦與區議會合作，透過地區環保教育、推廣活動及回收計劃，加強社區參與。

根據國際經驗，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可以有效減少廢物。政府於二零一二年曾進行公眾諮詢，結果顯示大部分市民支持按量收費制度。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展開為期四個月的社會參與過程，就實施細節徵詢公眾意見。

政府的目標是按照污染者自付的原則，加快引入各項生產者責任計劃，鼓勵市民從源頭減廢，並把廢物回收和循環再造。政府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向立法會提交立法建議，擴大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計劃以涵蓋所有零售商。政府亦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就實施廢電器電子產品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提交立法建議。鑑於公眾對引入新的飲品玻璃樽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反應正面，政府會擬備有關的立法建議，並繼續擴大回收網絡。與此同時，環保署會繼續推廣和支持由業界資助的自願性回收計劃。

二零一三年一月，政府宣布以試行方式，在全港設立五個社區環保站，以加強環保教育和協助社區回收各類物料。政府會擴大有關計劃，在全港18區各設立一個社區環保站。環保署將透過招標，為每個社區環保站委聘一個非牟利團體營辦。

堆填區

本港的都市固體廢物目前全部棄置於新界三個大型策略性堆填區，這些堆填區按非常嚴格的環保標準營運。

二零一三年，本港棄置的都市固體廢物達348萬公噸，其中約69%是家居廢物，其餘是工商業廢物。本港市民平均每人每日棄置約1.33公斤都市固體廢物。當局預計這三個堆填區會在二零一九年或之前相繼達到設計容量，並已就三個堆填區的擴展方案着手進行規劃工作。

全港共有13個舊堆填區。基於安全和環保理由，政府已修復這些舊堆填區。大部分經修復的堆填區已經或將會設置康樂設施。

廢物轉運站

都市固體廢物由廢物收集車輛收集後，會運往廢物轉運站，經裝入貨櫃後，再從海路或陸路大批運往堆填區。二零一三年，由六個轉運站和七個離島廢物轉運設施組成的網絡，共處理了181萬公噸廢物。現時，香港約有八成家居廢物經由這個網絡運往堆填區。

化學廢物和特殊廢物

化學廢物在送往持牌處理設施處置前，必須按正確的方法包裝、標識和貯存。現行的運載記錄制度，有助追查化學廢物由產生至最終棄置的每個程序。二零一三年，位於青衣島的化學廢物處理中心每日平均處理約26公噸化學廢物，包括遠洋船隻所產生的《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附件I及II所列的廢物。該中心由政府承辦商營運，使用者須支付部分處理費用。

位於小鴉洲的低放射性廢物貯存設施專為安全貯存低放射性廢物而設計，符合嚴格的國際標準。香港所產生的低放射性廢物，大都運往該設施長期貯存。

醫療廢物

為保障公眾健康，政府實施醫療廢物管制計劃，確保所有由醫護服務所產生的醫療廢物以環保而安全的方式處理和處置。根據該管制計劃，醫療廢物會由持牌收集商送往化學廢物處理中心，以高溫焚燒的方法處置。該中心的廢氣潔淨系統符合歐盟最新排放標準。二零一三年，該中心平均每日接收約5.7公噸醫療廢物。

建築廢物

二零一三年，建造業產生2 870萬公噸建築廢物，當中約95%為惰性物料，適合循環再用。為盡量減少棄置在堆填區的惰性物料，並把該等物料回收再用，政府推行建築廢物收費計劃，提供經濟誘因，鼓勵業界減少建築廢物。政府繼續把惰性拆建物料運往內地作填海之用。

大型廢物處理設施

要處理大量不能循環再造的廢物，香港需要具備先進而符合成本效益的設施，以減少棄置於堆填區的廢物體積，並要採取多技術方針，以最合適的技術處理不同種類的廢物。政府的第一期大型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採用先進焚化科技作為核心技術，把廢物體積縮小90%，並轉廢為能，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環評報告和分區計劃大綱圖已經完成。第一期大型綜合廢物管理設施將設於毗鄰石鼓洲的人工島上，現正進行有關籌備工作。此外，政府也計劃發展有機資源回收中心，以生物科技處理已在源頭分類的有機廢物(例如廚餘)，把廢物轉化為生物氣及堆肥。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設施將於北大嶼山的小蠔灣興建。不過，即使具備這些廢物處理設施，香港仍須在源頭減少廢物，以及把剩餘廢物運往堆填區處置。

政府在屯門稔灣附近的曾咀興建的污泥處理設施，已於二零一三年年底開始逐步投入運作。該設施採用先進焚化技術處理污水處理廠所產生的污泥，每日處理量達2 000公噸。污泥處理設施將設有轉廢為能的裝置，把污泥焚化所產生的剩餘電力輸出至公眾電網。

廢物的進出口

廢物的進出口受《廢物處置條例》所訂明的許可證制度規管，這與《控制危險廢物越境轉移及其處置巴塞爾公約》的規定相符，即受管制廢物的付運，必須在預先通知和獲得許可的情況下才可進行。《廢物處置條例》加入了《巴塞爾禁令》的規定，這項禁令禁止發達國家出口危險廢物到發展中國家。

環保署也參與國際性計劃，打擊非法廢物移運。環保署與多國執法部門建立情報網絡，並參與聯合行動，共同打擊走私廢物活動。此外，自二零零零年起，香港特區與內地根據所簽訂的正式協議合力管制兩地之間危險廢物的移運，而兩地的執法部門也經常採取聯合行動，堵截越境走私廢物。二零一三年，環保署和香港海關合力加強檢查進口回收物料的工作，以配合內地執法部門的綠籬行動。

海上垃圾

海事處運用約70艘由承辦商提供的船隻，收集海上垃圾和船隻垃圾。二零一三年，海事處收集了10 900公噸海上垃圾及4 350公噸船隻垃圾。政府除了採取執法行動外，也通過宣傳教育活動對付海上垃圾問題。

政府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成立海岸清潔跨部門工作小組，負責研究海上垃圾的來源、檢視現有措施、制定策略以防止和減少海上垃圾，以及加強市民保持海岸清潔的意識。環保署於三月展開海上垃圾研究，範圍涵蓋香港水域的海上垃圾源頭、去向、分布和流向，以助工作小組進行商議。工作小組於五月推出的海岸清潔運動旨在鼓勵公眾使用可重用的物品、減少使用即棄物品，以及適當處理垃圾或把垃圾分類回收。

海上傾倒物料

環保署根據《海上傾倒物料條例》，透過簽發許可證的制度，對海上卸泥活動嚴加管制。海上卸泥活動必須符合《倫敦公約》及《1996議定書》的規定，中國是該公約及議定書的締約國成員。現時持有環保署簽發的許可證而進行卸泥作業的船隻，均須設有自動監察系統，把實時數據傳送至環保署的控制中心，使當局能夠追查非法傾物入海的活動。此外，環保署督察也經常在香港水域巡邏，防止非法傾物入海活動。

監測與調查

評估達到政策目標的進度，是環保署主要工作之一。該署從定期監測和特別調查所得的結果，為該署的策略性規劃、設施供應和法定管制工作提供依據。環保署在本港海域(包括內灣和避風塘)設有94個監測站，在內陸水域則有82個。此外，該署也負責監測41個泳灘的水質。

水質監測計劃全面記錄本港水域在物理化學和微生物方面的水質狀況。監測數據登載在環保署網頁的水質年報內。主要海水和河溪監測站的最新水質資料，也每月在網頁上發布。在泳季期間，環保署通過更新相關網頁、設立查詢熱線及每星期發出新聞公報，向公眾提供最新的泳灘水質等級資料。

跨境合作

由於環境污染問題跨越地域，故此粵港澳一直合力應付環境問題。

粵港兩地政府共同構建的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測網絡，每日向公眾發布區域空氣質量指數，而有關的監測結果報告亦於每年四月及十月發表。監測數據顯示，近年來區域內多種空氣污染物的全年平均濃度顯著下降。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間，在珠三角地區經濟持續增長的同時，區內錄得的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可吸入懸浮粒子的年均值分別下降62%、17%和24%；而空氣質量指數值符合國家環境空氣質量二級水平(適用於一般生活區)的全年日數亦於同期由68%增至84%。

粵港兩地繼續落實各項空氣污染減排措施，以達致雙方訂定的珠三角地區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二零年減排目標。

兩地政府推行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和協助珠三角區域內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和作業方式，改善區域環境質素。截至二零一三年年底，伙伴計劃已批准超過2 200個資助項目。此外，兩地政府也合辦粵港清潔生產伙伴標誌計劃，以嘉許企業在清潔生產方面所作的努力。截至二零一三年年底，共有216家企業獲得嘉許。

港深兩地政府正聯手實施行動方案，減少毗鄰水域(包括后海灣及大鵬灣)的污染情況。雙方已開展后海灣水污染控制聯合實施方案第二次回顧的工作，以檢視方案的成效和制定所需的增補措施。此外，粵港兩地正共同評估珠江河口水域的納污能力，為擬訂珠江河口水質管理策略提供科學依據。

在港澳環保合作方面，兩地繼續加強在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廢物進出口管制、遠洋船隻泊岸轉用清潔燃油、車輛減排及環保宣傳教育方面的交流。

為充分把握內地的環保商機，香港特區政府支持本港環保業界於七月參與在北京舉行的第十三屆中國國際環保展覽會。此外，政府亦於十月在香港舉行的2013國際環保博覽中設立香港館，以支持業界在區內建立本港環保產業品牌。

氣象及地球物理服務

香港天文台

香港天文台在一八八三年成立，提供氣象、氣候、輻射監測、海洋、地球物理、授時及天文服務。

二零一三年，天文台為慶祝成立130周年，出版《有緣相聚》紀念文集，並於七月九日至九月二日與香港歷史博物館合辦“香港天文台——有緣相聚百三載”展覽，吸引超過146 000人參觀。

天氣預報及資訊服務

天文台通過傳媒、“打電話問天氣”電話查詢系統、天文台網站及社交平台提供天氣信息服務。二零一三年，天文台網站錄得超過650億瀏覽頁次，打破歷年紀錄。

天文台又為公眾提供個人化的天氣信息服務。公眾可透過個人版網站自訂網頁內容，以便瀏覽資訊。天文台亦繼續通過流行的智能手機平台加強流動應用程式“我的天文台”，提供個人化天氣服務。二零一三年，“我的天文台”的使用量更超越天文台網站。

二零一三年，天文台推出新版“天氣精靈”軟件工具，向個人電腦使用者發送天氣警告及預報。此外，天文台又在網站加入新功能，包括新增香港分區天氣網頁，在詳盡的地圖上顯示香港各區的天氣情況及不同的天氣觀測數據；並增設另一網頁，提供未來七天不同地點每小時的氣溫、相對濕度、風向及風速預測。

天文台由十二月三十日起，每周播放教育節目《氣象冷知識》，並製作天氣節目，免費供電視台及其他媒體播放。

天文台積極推動國際合作，以提升天氣服務。天文台協調世界氣象組織的“世界天氣信息服務”網站(以十種語言為全球約1 700個城市提供官方天氣預報)，並通過智能手機平台推出“世界天氣信息服務”流動版“我的世界天氣”(MyWorldWeather)。

除了公眾氣象服務外，天文台也為航海、航空、工業及工程行業提供天氣預報及惡劣天氣警告。天文台為香港國際機場及香港飛行情報區提供航空氣象服務。年內，天文台推出“我的航空天氣”(MyAeroMET)流動應用程式，讓航空界更容易獲得最新的航空天氣及相關資訊。

海洋氣象服務

天文台為漁民及航海人士提供風、天氣、海浪及湧浪預報。二零一三年，兩艘香港志願觀測船舶首次裝上自動氣象觀測儀器，每小時提供氣溫、氣壓及相對濕度數據。如遇上熱帶氣旋引發的風暴潮或地震引發的海嘯，天文台會向市民發出警告或報告。年內，天文台亦協助統籌政府參與由聯合國教育、科技及文化組織轄下的政府間海洋學委員會舉行的泛太平洋海嘯演習。天文台每年印製香港潮汐表，並就物理海洋學相關事務，向政府部門和工程界提供意見。

氣候服務及氣候變化研究

天文台提供多方面的氣候資訊及預報服務，包括厄爾尼諾等現象的最新資訊，並預測全年雨量和影響香港的熱帶氣旋數目、季度溫度和雨量等。天文台也根據全球暖化的最新評估(包括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第一工作組於九月發表的第五份評估報告)，就香港氣溫、雨量、海平面和極端天氣的過往趨勢及未來推算進行研究。

輻射測量與評估

天文台設立了一個由12個監測站組成的輻射監測網絡，監測香港境內的環境輻射水平，量度環境樣本的放射量。一旦發生與核安全有關的事故，天文台會加強輻射監測工作，偵察環境中的人工放射性核素，並聯同相關部門評估事故的影響，向決策者建議適當的措施。天文台也會透過不同途徑向市民發布有關輻射的資訊及事態的最新發展。天文台會繼續提升輻射監測及評估能力，以及加強與內地及國際相關機構的合作。

地球物理服務

天文台監測香港鄰近地區以至世界各地的地震，通過天文台網頁、大眾傳媒及社交網站向市民發布有關消息，並以短訊和電郵向特別用戶提供相關資訊。由四月份起，天文台以試驗性質推出新服務，透過Twitter發放全球5.0級或以上的地震信息。年內，天文台開始接收廣東省地震站的地震數據，以提升監測華南地震的能力。

天文服務

天文台提供日食和月食等天文現象的資訊。天文台亦出版年曆，內容包括中國傳統曆法及天文和地球物理等多項資料。“光科網”彗星在十一月靠近太陽，天文台為此與香港太空館合辦天文觀測活動。

香港標準時間

天文台是香港的法定計時機構，提供香港時間標準，每日誤差少於一千萬分之一秒。天文台亦參與由國際度量衡局訂定“協調世界時”的工作。市民可通過“打電話問天氣”系統、本地電台、網上時鐘和網絡授時服務校對時間。網絡授時服務在二零一三年的使用率約為100億次，大概是二零一二年的兩倍。

公眾教育

天文台提供多元化的教育及外展活動，以提高公眾對惡劣天氣及氣候轉變的警覺性。天文台聯同香港理工大學發展“社區天氣資訊網絡”，與學校和社區緊密合作，進一步推動香港的氣象教育。通過“社區天氣資訊網絡”推出的“社區天氣觀測計劃”鼓勵市民參與天氣觀測，並設有多個網上平台，讓參加者上載及分享天氣照片和觀測報告。

年內，因應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第一工作組發表第五份評估報告，天文台舉辦有關氣候變化的簡介會。天文台又與工程及科技學會香港分會合作，到各中學舉辦講座，推廣能源效益及節能的信息。

政府化驗所

政府化驗所提供全面的分析及諮詢服務，協助有關部門執行環保法例和推行多項環保計劃。二零一三年，化驗所完成了多項有關空氣、水、沉積物、泥土、生物組織、廢料及汽車燃料(包括生化柴油)的樣本測試，為各項環保計劃提供所需的參考數據。化驗所亦提供有關《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內受管制的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分析服務，協助各政府部門執行該公約下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計劃”。

網址

漁農自然護理署：www.afcd.gov.hk

土木工程拓展署：www.cedd.gov.hk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www.susdev.org.hk

機電工程署：www.emsd.gov.hk

環境局：www.enb.gov.hk

環境保護署：www.epd.gov.hk

香港天文台：www.hko.gov.hk 及 www.weather.gov.hk

香港天文台流動網上服務：http://m.weather.gov.hk/links_uc.htm

我的天文台：www.weather.gov.hk/myobservatory_uc.htm

我的世界天氣：worldweather.wmo.int/myworldweather

可持續發展科：www.susdev.gov.hk